

天津市建研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天津市建研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9年3月1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9年3月26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保护措施的议案》。

公司已于2019年3月1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1）；2019年3月26日披露了《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15）。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根据《全国中小企

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建研咨询，证券代码：835226）自2019年3月25日起暂停转让，预计恢复转让最晚时间为2019年6月24日。公司2019年3月22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4），2019年4月8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17），2019年4月8日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报了终止挂牌文件，并收到了终止挂牌受理通知书，编号：ZZGP2019040060，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

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市建研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2日